

污染防治(制)計畫書格式

一、封面

0000 有限公司 00 廠污染防治(制)計畫書

封面部分 字體：標楷體，字型大小 20

註：

- (1)本報告書以菊八開紙張（二十一公分×三十公分）雙面印製。
- (2)圖表如超過菊八開規格時得摺頁處理。

提送日期：中華民國 000 年 00 月 00 日

內文部分：採以下大綱及說明撰寫內容

一、前言(緣起及目的)

採簡要說明本案設置或變更目的。

二、基本資料：

本廠區設置案基本內容，至少須包含下列資料：

(一) 廠商資料：(廠商名稱、負責人、聯絡人、聯絡方式、地址、事業別)

(二) 廠址位置：(地籍資料、開發面積)

(三) 是否屬於環評敏感區位相關公文證明、是否屬於飲用水源水質保護區或飲用水取口一定距離之地區、是否屬土污法公告事業說明(如屬公告事業、涉及土污法變更營業用地範圍、業別變更及負責人變更應檢附核定公文)、是否位於土污法公告之控制場址、整治場址、地下水污染管制區內。

三、本案製程說明：

製程說明內需提供原物料(是否為再利用許可之廢棄物)、產品之基本資料(如名稱、使用量、生產量、屬危害性物質需提出安全資料表(SDS)…等)、製程規劃相關資料(如物質平衡圖、用水平衡圖、廢水產生量)、污染防治(制)設備位置。

四、污染預防規劃：

含污染物減量方式、污染防治(制)設備使用效率評估、緊急應變及處理方式、事業廢棄物預定清除及後續流向追蹤方式(應標示含產生源、成分、數量、有害之判定及減廢計畫)、噪音振動防制作為、設備是否可達管制標準或預定削減目標(可依空、水、廢…等分項說明，並擇廠商需求增減說明，例如無再利用問題或土污問題者，可簡要說明無涉及相關內容，不需撰寫內文或檢附資料)

五、結論

內文部分 字體：標楷體，
字型大小 14，行距：固定
行高； 24pt。
內文撰寫簡要明白即可。